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
8號

聯絡人：連挺宏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-8000#7485

傳真：(02)3322-9527

電子信箱：lth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714099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註銷應元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(1件)公告影本(A21020000I10714099
2000-1.pdf)

主旨：轉知本部公告註銷應元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
(1件)，檢附前揭公告影本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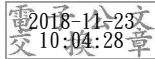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。

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(共1件)

衛署藥製字第026315號品名「"應元"咳得鎮錠200毫克
(格利西力)」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
全國聯合會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應元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



裝

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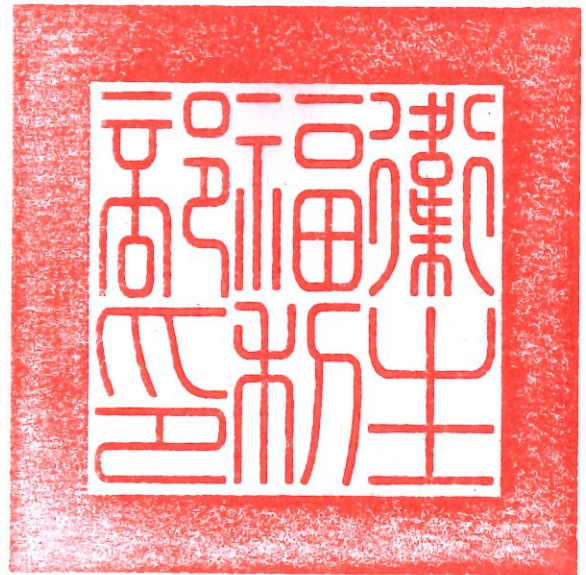
線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7003912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應元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共1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未展延而逾期者。

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(共1件)

衛署藥製字第026315號 品名「"應元"咳得鎮錠200毫克
(格利西力)」

三、本藥物許可證因屆期未申請展延而註銷，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藥事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到期之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部長陳時中